

彰化縣洛津國小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

108 年 6 月 12 日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一. 依據：依據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柒、實施要點，訂定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 組織：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委員均為無給職，任期一年(每年八月一日至隔年七月三十一日)，連選得連任，其組成方式如下：

(一)學校行政人員代表 6 人：校長、教務主任、學務主任、輔導主任、總務主任、教學組長。

(二)各年級教師代表 8 人：由各學年推派代表。

(三)領域教師代表 7 人：語文、數學、社會、自然科學、藝術、綜合活動、健康與體育及特殊需求領域小組各推代表 2 人。

(四)教師組織代表：教師會推派代表 1 人。

(五)學生家長委員會代表：家長會長或家長會推派代表 2 人。

彰化縣洛津國小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表

成 員	姓 名	產 生 方 式	人 數
校 長	張榮裕	邀請擔任委員會召集人	1
家長會代表	黃俊源 王敏龍	邀請家長會會長、副會長參與	2
行政人員代表	處室主任、行政組組長群	委員會業務規劃當然參與成員	5
學年主任代表	王玟嵐. 莊淵如. 江佳勳. 張巧宜. 張月薰. 蘇慶盛 楊明章. 蘇雯玲	由級、科任群選拔適任教師擔任	8
學習領域教師代表	詳如分組表。	依據教師專長配合各領域課程排定	7
家長、學者專家代表	學生家長群	邀請熱心、具特殊專長之家長參加	2
教師組織代表	朱恆毅老師	由參加教師會教師中推選	1
總計			26

彰化縣洛津國小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分工表

組別	召集人	成員	任 務 分 工
行政組	總務主任	2 人	行政事務、會議通知紀錄、經費、設備
研究組	教務主任	12 人	課程研習、課程研發
推廣組	學務主任	7 人	課程推廣、成果發表、宣導說明
諮詢組	輔導主任	5 人	評鑑、輔導諮詢

行政組	校長	張榮裕	總務主任	謝文宏		
研究組	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代表	許碧娟	語文領域代表	林雪菁	數學領域代表	蘇慶勝
	藝術與人文領域代表	陳靜怡	綜合活動領域代表	許美慧	六年級代表	蘇慶盛
	健康與體育領域代表	王啟昌	社會領域代表	黃政國	教師	楊明璋
	特教組長	蘇雯玲	五年級代表	張月薰	教師會代表	朱恆毅
推廣組	教務主任	張和吉	一年級代表	王玟嵐	教學註冊組長	陳弘文
	學務主任	陳睿成	二年級代表	莊淵如	三年級代表	江佳勳
	四年級代表	張巧宜				
諮詢組	輔導主任	鄭雅靜	家長社區代表	黃俊源	家長社區代表	王敏龍
	特教班代表	蔡幸玟	幼兒園主任	施美代		

「彰化縣洛津國小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架構」

